

附件 3

柳州市本级预算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预算基本情况

按柳州市财政局《关于批复 2025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柳财预[2025]1 号）批复，安排我委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045.85 万元。2025 年度实际支出 906.51 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 655.72 万元，项目支出 250.79 万元。以上经费按规定支出，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，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。

二、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5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和 2026 年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柳财绩[2026]9 号）精神和有关要求，我委结合实际，对 2025 年度我委市本级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情况进行了自评。通过开展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分项自评，总结分析评价目标完成情况，更好的完成绩效分析和履行。

三、自评结果及分析

2025 年，市民宗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，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，着力打造创建工作升级版，提升宗教工作规范化管理水平，不断凝聚起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建

设的柳州力量,全市民族团结、宗教和顺的良好局面得到进一步巩固。

(一)从整体情况来看,我委重视财政资金的支出绩效,在资金的预算、执行验收、资金支付等流程层层把关,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,涉及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必须经过班子会,“三公经费”逐年下降。所有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,并责成项目实施科室加强日常监督,依据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切实做到项目资金专项专用,无截留,无挪用等现象。我单位根据绩效评定指标评价,整体自评指标得分98.67分。

(二)对项目绩效评定指标评价,按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,城市民族工作经费自评得分88分(预算执行率偏低的主要原因是请款单据已在财政排队,因年末资金没有下拨,未能及时支付出去);民族工作经费自评得分86.28分(预算执行率偏低的主要原因是请款单据已在财政排队,因年末资金没有下拨,未能及时支付出去);少数民族发展资金自评得分97.46分;宗教事务专项经费自评得分96.62分;专项业务费自评得分90分;2025年招商工作经费自评得分99.77分;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补助市县民族专项资金、全区村“两委”干部培训经费的通知自评得分97.1分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和整改措施

2025年我委较好的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,所有开支均按照有关财务管理制度执行,建立了工作有计划、实施有方案、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,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,机关的日常工作运行得

到保障。

五、自评工作建议

无

六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(一) 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。

将进一步规范并完成绩效目标。

(二) 自评结果拟公开情况。

在部门网站上公开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柳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

2026年5月8日



